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1-45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附件《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平先生特别说明，以通讯表决方式临时召开第十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9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截至会议表决时间2021年9月26日下午15时，共收回5名监事的有效表决票5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能明确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等各项内容，形成完善、全面的股权激励管理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7日